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靜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48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1819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80000A_1140181978_ATTACH1.jpg、
376580000A_114018197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13至114藝術資源服務與推廣
計畫之研習課程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4年10月30日藝演字第
114030038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研習內容如下：

- (一)名稱：藝術介入社區-以貝里斯海外服務為例。
- (二)時間：114年11月29日（星期六），上午10時至下午3
時。
- (三)地點：該館第三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2
樓）。
- (四)師資：Fiona Huang（Primary and Secondary美術技能
訓練計畫協調人與執行人、Pallotti高中視覺藝術主修
班指導老師、社區藝術行動計畫主持人）。
- (五)課程內容：分享貝里斯文化、教育現況與海外服務經
驗、分析藝術介入社區的真實案例、分享如何引導無藝



術訓練經驗者創作禪繞畫及各組發表作品等。

(六)授課方式：總計上午2小時、下午2小時，含講述與實作。

(七)參與對象：教育人員、藝術教育工作者、海內外志工與國際服務團成員、青年社區工作者、社會設計從業者及對藝術與社區實踐有興趣之一般民眾。

(八)報名資訊：為維持上課品質與教學效能，上限35名，依報名順序候補遞位。即日起至114年11月2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逕至google表單（<https://forms.gle/f6WT1C4dtzXzpZXB9>）報名，並於當日於該館官網公告名單，全程課程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，如為教師請事先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註冊，以利後續登錄研習時數。

三、旨案請貴校秉權責酌處，本府所屬人員之假務請依本市中小學教師公假核給原則辦理。

四、檢附課程表及宣傳海報各1份供參。如有疑義請逕洽蔡小姐（02）23110574分機112。

正本：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